

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112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名單

一、任期：民國112年9月1日至113年8月31日止

二、委員名單：13位（5位當然委員、8位票選委員、每滿3人應有未兼行政教師1人即4位（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人數之計算，應排除教師會代表）、任一性別應佔總數1/3以上即男性最少5人，候補3名）

三、候補委員前經簽准由未當選人員依得票數高低均列入候補人員，於當選委員因故不能擔任時依序遞補之，並得先取票數較高人員3名列入委員名冊。本次候補委員3名，其中羅淑英及鄭柏言得票數相同（7票），擬俟發生須遞補之情形時再以抽籤方式決定遞補順序；遞補時仍需符合「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九條第二、三項有關職務、性別比例之規定辦理。

編號	職稱	姓名	備註	兼任行政	性別
1	教師兼教務主任	陳喜蓮	當然委員		女1
2	教師兼學務主任	林明輝	當然委員		男1
3	教師兼輔導主任	張心潔	當然委員		女2
4	教師會代表(教師兼導師)	黃晉堂	當然委員		男2
5	人事室主任	鍾承東	當然委員		男3
6	教師兼導師	盧淑琴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1	女3
7	教師兼導師	陳秀慧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2	女4
8	教師兼導師	楊淑玲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3	女5
9	教師兼導師	詹涵雯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4	女6
10	教師兼導師	潘建君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5	男4
11	教師兼導師	黃美嬌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6	女7
12	教師兼衛生組長	游鎮宇	票選委員		男5
13	教師兼導師	黃彰聖	票選委員	未兼行政7	男6
	教師兼導師	王雅慧	候補委員1	未兼行政	女
	教師兼總務主任	羅淑英	候補委員2	兼行政	女
	教師	鄭柏言	候補委員3	未兼行政	男

與正本相符

人事室 鍾承東
主任

新屋國小112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選舉得票數統計表

職務	姓名	得票數	職務	姓名	得票數	職務	姓名	得票數
主任	羅淑英	7◎	級任教師	連建皓	2	科任教師	呂佳容	2
幼兒園主任	王蕙禎	3	級任教師	蔡欣裕	4	科任教師	李德梅	0
組長	王藝臻	1	級任教師	周豐順	4	科任教師	林欣儀	5
組長	余彩霞	5	級任教師	楊淑玲	34●	科任教師	吳秉芸	0
組長	古育琪	3	級任教師	謝木川	5	科任教師	賴柔穎	1
組長	鍾新豐	2	級任教師	葉美惠	3	科任教師	蔡文玉	0
組長	洪子涵	4	級任教師	黃美嬌	13●	科任教師	洪俊逸	4
組長	游郁蘋	2	級任教師	劉芳君	1	科任教師	盧淑美	0
組長	游鎮宇	11●	級任教師	王雅慧	8◎	科任教師	余美霞	2
組長	彭雅慧	1	級任教師	鄭曉雯	0	科任教師	黃國堂	4
組長	黃沛儀	3	級任教師	黃立瑜	5	科任教師	吳俊炫	0
組長	廖英琇	4	級任教師	楊其生	3	科任教師	鄭柏言	7◎
組長	熊夢萍	5	級任教師	張瑞媛	4	科任教師	謝浩源	5
組長	陳湘敏	1	級任教師	李博智	2	特教班	徐儀君	0
組長	藍淑	5	級任教師	詹涵雯	33●	特教班	王秀瑜	0
級任教師	郭麗香	1	級任教師	林靜婷	2	資源班	施俞汶	1
級任教師	鄧雅琪	1	級任教師	黃志豪	3	資源班	吳梅玉	0
級任教師	羅淑慧	0	級任教師	黃晉堂	3	巡迴班	呂珮宜	0
級任教師	林淑蘭	0	級任教師	曾志川	2	巡迴班	王心瑜	0
級任教師	許藝蓁	1	級任教師	梁新珍	1	巡迴班	施美夙	0
級任教師	盧淑琴	37●	級任教師	黃彰聖	9●	專輔教師	李宜芳	0
級任教師	曾韻慈	2	級任教師	潘建君	31●	專輔教師	古嘉琪	0
級任教師	陳秀慧	29●	級任教師	羅啟仁	5	組長	黃真美	1
級任教師	沈素惠	5	級任教師	曾園馨	0	幼兒園	鄭佳欣	0
級任教師	張素芳	1	級任教師	徐惠怡	1	幼兒園	呂詩婷	0
級任教師	羅美鈴	2	級任教師	張金立	1	學前特教	林幸屏	1
級任教師	黃傳雅	0	級任教師	王秀枝	0	以下空白		

備註

1. 本校教師考核委員會置委員13人，當然委員5人(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教師會代表各一人)，選舉委員8人，另增列備取委員3人，備取順序依得票數高低決定之，同票時以抽籤決定。

2. 本次本校教師具選舉資格人員計83人，領取選票人員計72人，計開出有效票72張，無效票0張。

3. 開票結果如上統計表，當選人註記●(共8人)，備取人註記◎(共3人)。

計票人：

廖英琇

監票人：

文書組長 熊夢萍

與正本相符
與正本相符